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褚淑霞、左洪波、李文秀、褚春波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37,298,255 股股份，是公司持股 5%以上大股东。褚淑霞持有的公司 151,152,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7%）被轮候冻结。

一、本次股份轮候冻结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10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3 司冻 1017-1 号），关于新华商金控（上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左洪波等其他合同纠纷一案，因保全需要，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褚淑霞持有的公司 151,152,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47%，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被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为三年，冻结起始日 2023 年 10 月 17 日。

二、褚淑霞、左洪波持有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褚淑霞持有公司股份 151,15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7%，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151,152,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左洪波持有公司股份 84,271,7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05%，冻结（轮候冻结）的股份为 84,271,71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

三、股份被轮候冻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褚淑霞、左洪波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褚淑霞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7日